

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30日采取通讯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、监事。
- 2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- 3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。
- 4、会议由周亚辉董事长主持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- 5、董事会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和表决、通过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规定，因激励对象冯威离职，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，公司拟对其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，数量为147,168股，约占注销前总股本比例为0.013%。根据《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，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9.14元/股，回购资金总额为1,345,115.52元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的总股本由1,151,897,160股调整为1,151,749,992股。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根据议案一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,151,897,160 元调整为 1,151,749,992 元。

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议案一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的总股本由 1,151,897,160 股调整为 1,151,749,992 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第六条和第十九条进行相应调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根据经营发展资金需求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昆仑集团有限公司（Kunlun Group Limited）（以下简称“昆仑集团”）拟向汇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申请总金额为 2,200 万美元的流贷授信额度，并由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具体以公司和授信银行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。

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14 点在北京市东城区西总布胡同 46 号明阳国际中心 B 座 11 层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董事会对此项议题进行了讨论和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7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 - 2、《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- 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